

海洋环境保护与国家经济发展的利益指向一致性研究

——发展转型背景下基于1976—2021年的国内外文献综述

张相君,王岚静

(福州大学法学院 福州 350108)

摘要:为促进我国乃至全球海洋环境保护与国家经济发展的协同实现,文章综述国内外相关领域的实证研究、理论研究、研究共识和拓展空间,分析目前研究“瓶颈”并提出展望。研究表明:国内研究从整体上得出海洋环境保护与国家经济发展利益指向一致的结论,生命共同体理念的提出使相关研究的哲学根基发生根本性变革;国外研究普遍肯定可持续发展理念以及海洋环境保护与国家经济发展存在相互作用和相互依存的关系,并深度探讨二者存在矛盾的观点成因,其中公共信托理论和环境成本分析是其重要理论创新;在海洋环境保护与国家经济发展存在正相关的论证过程中,国内外研究均认为科技和制度等因素发挥重要作用;目前国内外研究均存在正面例证有待充实、行业研究成果呈点状分布、理论成果有待实践和理论与实践互动回应缺失等问题,在未来的研究中亟须全面和深入研究环境库兹涅茨曲线拐点后的正面例证、在行业研究中拓展全局化和垂直化视野以及联动国内外理论和实证研究。

关键词:海洋环境保护;国家经济发展;海洋生态经济;环境库兹涅茨曲线;生命共同体

中图分类号:P76;P74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5-9857(2022)08-0003-09

The Consistency of Interest Pointing Between Marine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nd National Economic Development: A review of domestic and international literature based on the context of development transition during 1976—2021

ZHANG Xiangjun, WANG Lanjing

(Law School, Fuzhou University, Fuzhou 350108, China)

Abstract: In order to promote the coordinated realization of marine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nd national economic development in China and even the world, this paper summarized the empirical research, theoretical research, research consensus and development space in relevant fields at home and abroad, analyzed the current research “bottleneck” and put forward the prospect. The

收稿日期:2022-01-10;修订日期:2022-08-09

基金项目:2020年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基于海洋命运共同体理念的海洋环境法治体系性发展研究”(20BFX208).

作者简介:张相君,副教授,博士,研究方向为海洋法

通信作者:王岚静,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为国际法

results showed that the domestic research had drawn the conclusion that the interests of marine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nd national economic development were consistent, and the concept of Life Community had fundamentally changed the philosophical foundation of related researches. Foreign researches generally affirmed the concept of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and the interaction and interdependence between marine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nd national economic development, and deeply discussed the causes of the contradiction between the two. Among them, public trust theory and environmental cost analysis were important theoretical innovations. In the process of demonstrating that there was a positive correlation between marine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nd national economic development, domestic and foreign researchers believed that science and technology and institutions had played an important role. At present, there were many problems in domestic and foreign researches, such as positive examples to be enriched, industrial research results to be distributed in dots, theoretical results to be put into practice and lack of interactive response between theory and practice. In future researches, it is urgent to comprehensively and deeply study the positive examples after the turning point of Environmental Kuznets curve, expand the global and vertical vision in industry research, and link domestic and foreign theoretical and empirical research.

Keywords: Marine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National economic development, Marine ecological economy, Environmental Kuznets curve, Life Community

0 引言

地球上海洋和陆地的面积比例约为 7 : 3, 鉴于陆地资源的有限性, 世界各国均高度重视海洋经济的发展潜力, 海洋资源成为推动经济发展的重要引擎。21 世纪是海洋的世纪, 《中国海洋 21 世纪议程》提出我国主要矿产资源不能满足发展需求, 且陆地资源短缺情况较其他国家更为严重, 进而指出有必要把眼光转向海洋以及向海洋要生产和生活空间^[1]。

不少学者认为海洋环境保护与国家经济发展之间存在利益冲突, 这种观点符合环境库兹涅茨曲线(EKC)的前期特征, 即海洋环境随着经济发展而逐渐恶化, 多见于发展中国家和崛起阶段的发达国家。然而此种阶段性和局部性的观察和研究并不能否定海洋环境保护与国家经济发展之间存在利益指向一致性。

1 国内研究

1.1 实证研究

1.1.1 地区研究

地区研究的对象包括各沿海地区, 其中以山东

和江苏等海洋大省为研究热点, 此外也有针对环渤海、长三角和珠三角经济区的地区研究, 亦不乏针对不同地区的横向比较研究^[2-4]。

在地区研究中, 运用 SWOT 分析、综合指数分析和回归分析等研究方法, 多数学者得到的研究结论为: 当前我国大部分沿海地区处于 EKC 的前半段, 高环境负载率的沿海地区与海洋经济发达地区高度耦合^[5]。在此基础上, 也有学者得到的研究结论为: 海洋环境保护与国家经济发展虽有矛盾, 但经济发展对海洋环境保护的胁迫达到一定程度后有所缓和^[6], 此种现象并非自然发生, 而是往往通过科技和制度等因素的介入得以实现^[7-9]。

1.1.2 行业研究

以行业(领域)为对象展开的实证研究亦不在少数, 从大类上可分为海洋生态、海洋渔业和海洋能源, 细分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渔业、旅游(滨海旅游、海岛旅游和游艇产业等)、石油天然气、土地(以海景房为代表的房地产等)、水沙和珍稀资源(珠宝和美容成分等)。

在行业研究中, 学者们认为海洋蕴含巨大的经

济和社会效益,且多数行业的可持续发展以海洋生态系统健康为前提,生态退化必将制约海洋经济的可持续发展,“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在海洋领域同样适用^[10],即海洋环境保护与国家经济发展的利益指向一致。

值得注意的是,不少研究提出为海洋环境保护和国家经济发展的协同实现,提高海洋资源开发利用效率势在必行^[11];而为提高海洋资源开发利用效率,科技和制度因素必不可少。科技因素宏大而包罗万象,在此不作深述;制度因素的研究热点为海洋生态补偿制度,包括海域产权、海洋生态足迹和海洋生态赤字预警机制等子制度^[12-14]。

部分研究以围填海和海水养殖等项目对海洋环境保护和国家经济发展的影响为对象^[15-17],提出围填海等项目在带来短期经济利益的同时或将导致长期资源衰退,进而影响经济可持续发展,为海洋环境保护与国家经济发展的利益指向一致性提供反面例证。

很多研究直接选取相应指标和模型,建模分析海洋环境保护与国家经济发展的协同程度,或直接评价其可持续发展能力^[18]。此类研究往往不止步于建模分析后得出的参数和结论,而是注重结论评析以及针对反映的问题给出对策。

1.2 理论研究

理论研究可大致分为政治理论、工具理论和学科理论,以文献分析(如文献计量分析)为典型研究方法。

在政治理论方面,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研究热点,强调发展模式的绿色和低碳转型,提出将海洋生态作为要素纳入分配体系,可避免无偿使用以及造成更大的生态裂缝^[19]。除法律制度和分配体系外,倡导认知和建立生命共同体,即人与自然是生命共同体,强调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生命共同体理念在海洋方面体现为人与海洋荣损与共,具体路径为关心海洋、认识海洋和经略海洋^[20]。

在工具理论方面,能值理论是近年来学术研究的重要工具理论,学者们多借助能值理论开展海洋经济可持续发展能力的效率评价和综合分析^[5,21]。

在学科理论方面,海洋生态经济学是研究热

点,相关代表作为陈东景编著的《海洋生态经济模型建构与应用研究》。该书运用数理经济学等方法揭示经济发展引起的主要海洋资源开发利用的变化特点并探究其原因,兼有分析经济发展对海洋生态补偿的影响,进而探讨海洋生态与经济协调健康发展的对策。此外,有学者构建海洋生态经济学的学科体系,从理论和应用 2 个方面划分海洋生态经济学的二级和三级学科,并进一步探讨其发展趋势,对海洋经济的可持续发展颇有裨益^[22]。有学者以海洋生态经济学理论为基础视角,探讨其对海洋资源配置的指导价值,进而提出海域产权分离机制,并构建清晰、排他和可转让的海域产权结构,以期维护海洋生态系统的良性循环,最终实现海洋资源的可持续开发利用^[23]。

1.3 研究共识

目前国内大多数沿海地区的海洋环境保护与经济发展仍处于 EKC 的前半段,但随着科技和制度等因素的介入,经济发展对海洋环境保护的胁迫程度有所缓解,部分沿海地区的海洋环境保护与经济发展甚至出现正相关。虽然海洋环境保护与经济发展的相关性数据存在反复现象,并不完全与 EKC 相符,但从整体上可得出海洋环境保护与国家经济发展利益指向一致的结论。不少学者提出海洋环境质量的改善并非随着收入水平的提高而自动发生,因此科技和制度等因素均应引起重视。

值得注意的是,国内研究发展背后的哲学根基变革为既有和推进研究提供理论和实践指导。从早期的集中力量发展到如今的可持续发展,尽管在发展理念、方式和效率方面有所改良,但其哲学根基未发生根本性变革,逻辑前提仍是人类开发利用自然,而变化在于为人类更好生存而优化开发利用方式。及至近年来我国提出生命共同体理念,相关研究的哲学根基方发生根本性变革,即其他生命和自然的存在不以满足人类需求为皈依。此种哲学根基变革的效果虽未立竿见影地显现,却对国内相关法制建设和研究产生春风化雨的影响。

1.4 拓展空间

由于选取的评价指标和评价方法不同,不同学者对相同地区的协调发展程度评价不一甚至截然

相反,且对于 EKC 前半段往往有数据支撑,而对于 EKC 后半段则缺乏数据支撑而多为推论,或参照其他国家海洋环境保护与国家经济发展协同实现的经验。因此,不少学者将笔墨重点放在海洋环境保护与国家经济发展的利益冲突上,而在转折到二者利益指向一致的结论时缺乏坚实的逻辑推演,有迎合 EKC 之嫌,难称逻辑自洽和严密。此外,在协调海洋环境保护与国家经济发展的关系方面,部分研究提出的路径有生搬硬套法律制度的嫌疑,如提出建立清晰、排他和可转让的海域产权结构,但未关注由海洋流动性决定的海洋公共性特征,亦未阐释如何实现清晰、排他和可转让。

2 国外研究

本研究以美国法律数据库 Hein Online、联合国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IPCC)报告和世界银行报告等作为资料来源,分析国外研究状况。

2.1 实证研究

2.1.1 地区研究

在沿海州(市)层面,鉴于 Hein Online 数据库以美国沿海地区为主的属性,既包括广泛意义上的美国沿海湿地,也包括奥尔良市等沿海市级行政区,但主要研究对象和热点为包括路易斯安那州、加利福尼亚州和南卡罗来纳州等在内的沿海州级行政区。相关研究关注人类活动和自然过程对沿海州(市)的影响,为实现海洋环境保护和国家经济发展的公共利益,要求加强沿海土地管理。在美国沿海湿地规划和南卡罗来纳州沿海城市和工业健康发展的问题上,公共信托的司法应用作为创新制度具有相当广阔的发展前景,该制度要求国家和公众重视海洋环境保护的公共信托利益与国家经济发展的平衡。

在国家层面,研究热点包括中国、巴西和俄罗斯等国家。例如:中国包括海洋能源在内的清洁能源工业投资将增加就业机会,有利于在全球绿色增长中实现国家经济利益和可持续发展^[24],为海洋环境保护与国家经济发展的利益指向一致性提供正面例证。除针对单个国家外,很多研究从经济学视角出发,在环境保护、竞争力和国际贸易等方面进行国家之间的对比研究。

在区域层面,对北极地区海冰消退和溢油污染的关切涉及环境保护与航行利益的一致性;亚太地区环境与发展的相互依存关系是可持续发展的核心,因此不能忽视贸易与环境之间的相互作用,没有充分环境保障措施的贸易自由化将导致环境恶化,且往往是大规模的环境恶化^[25];欧洲的环境灾害事件表明,环境和经济是一体的,各国须合作阻止环境的进一步恶化^[26]。

在全球层面,2021 年 IPCC 报告指出二氧化碳等气体的排放除导致全球变暖、冰川消退和海洋酸化等外,还导致极端高温、干旱、极端寒冷、强降水和热带气旋等现象的发生,全球海平面上升导致洪水等极端海平面事件频发;沿海地区集中全球大量人口和经济活动,气候变化带来的海洋灾害将使人类遭受严重威胁和实际损害;全球变暖导致的洋流变化(如大西洋暖流减弱)将导致区域天气模式和水周期突变,对欧洲形成严峻挑战。为保障人类生存和发展,2021 年 IPCC 报告提出通过限制累积二氧化碳和其他温室气体的排放量减缓人类引起的全球变暖,进而保护海洋和陆地环境,最终保全人类文明和经济^[27]。世界银行同样注意到严重洪水、干旱和风暴等与气候相关的灾害将影响粮食价格、粮食安全以及人类健康和劳动生产率,同时气候变化将不成比例地影响最贫穷和最脆弱的人群。此外,根据世界银行的调研,中低收入国家每投资 1 美元用于有复原力的基础设施建设即可产生 4 美元的收益,足见环境保护对于发展和减贫的重要性。基于此,世界银行强调将气候与发展相结合,并于 2021 年推出新气候变化行动计划(CCAP),通过投资低碳和有复原力的发展项目、改良革新基础设施以及推动能源转型等措施,助力国际社会减少温室气体排放,减轻极端天气事件和自然灾害对洪泛平原和沿海地区的影响,帮助各国更好地将气候承诺与发展目标相联系,减少贫困和不平等以及改善发展成果^[28]。此外,有学者通过逐步论证建议政府和公众关注并努力弥合环境政策与贸易政策之间的文化鸿沟^[29]。

2.1.2 行业研究

海洋环境的变化直接影响海洋生物资源。渔

业作为沿海地区居民的维生方式,在海洋环境保护和国家经济发展研究中备受关注。研究热点包括对商业和休闲渔业中具体物种(如濒危鱼类、海洋哺乳动物和海龟)的保护立法历史和拨款情况,通常以特定地区(如大西洋、墨西哥湾、夏威夷和哥伦比亚特区)作为海洋保护区展开研究,保护手段包括立法和建立基金会等。

有学者提出海上石油运输是环境危险作业,溢油事故造成的石油倾倒在扩散严重威胁海洋生物和海洋环境,渔区的永久性丧失以及度假区和海滩经营者的收入损失将是巨大的经济损失,从反面例证海洋环境保护与国家经济发展之间存在利益指向一致性。此外,每个大西洋国家都有关于石油污染责任的立法,但立法既不协调也不整合,立法机关须在反石油污染立法上有进一步的作为,这也是国家发展的重点^[30]。

此外,环境影响评价是为开发利用活动提供指导和监测的重要手段。有学者认为尽管环境影响评价可能推迟项目建设进度,但不顾环境而径自开发注定是短视的;如果决策者能在其决策过程中更早地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其错误就会被更早地发现,从而形成更完善的经济决策^[31]。

2.2 理论研究

2.2.1 法律规则

在国际公约方面,以《联合国海洋法公约》(以下简称《公约》)为典型。《公约》因对海洋权益具有广泛且权威的规定,被誉为“海洋大宪章”,享有长盛不衰的研究热度。有学者通过解读《公约》的具体条文,提出《公约》将可持续发展原则应用于海洋环境并使各国从中获益,即通过可再生和不可再生资源实现经济利益^[32];虽然过度捕捞仍然严重,但沿海地区栖息地的破坏是渔业资源减少的主要因素之一,因此须核算环境资源的全部价值并充分反映环境成本,明确制定和执行相关社会和经济政策^[33];缺乏监测和执法使西非沿海遭受非法捕捞之害,从而破坏生态系统和居民生计,因此建立监管机制和海洋保护区对于海洋环境保护和国家经济发展是必不可少的^[34]。

在美国国内立法方面,研究热点包括海洋环境

保护与国家经济发展的关系、专家意见和行业标准等。部分研究建议在海岸带管理法修正之际将平衡海洋环境保护与国家经济发展纳入,如保护生物栖息地、文化、历史、风景和科学资源,通过改善水质保障公众的亲海权利以及尽量减少大规模农业活动对沿海资源的影响。部分研究吸纳海洋生物学家等专家的意见,表达对海洋环境保护的关注,通过监测控制海洋环境污染,进而保全海洋生物及其带来的经济效益。部分研究涉及海洋卫生设备标准,如禁止任何船只将任何污水排放到明尼苏达州边界独木舟区的水域中。

2.2.2 经济事实

采用经济学视角可清晰呈现海洋环境保护与国家经济发展的利益指向一致性。有学者认为可持续发展与环境安全的关键要素分别是维持资产基础的价值和保护生态系统恢复力的阈值,并从经济学视角分析陆地和海洋生态系统对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性,并指出分配制度和科技对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性^[35],这与国内研究成果略同。有学者指出环境保护与经济矛盾的根源是信息稀缺以及成本与收益不对称,但这并不构成否认海洋环境保护与国家经济发展存在利益指向一致性的正当理由,而信息共享、国际合作以及长期和短期规划相结合或是解决问题的出路。

2.3 研究共识

国外研究普遍肯定可持续发展理念,并认识到海洋环境保护与国家经济发展存在相互作用和相互依存的关系,且海洋环境保护是符合国家长远利益的选择,其中海洋生物资源和沿海居民生计是国外研究的共有关切。相比国内研究的证成努力(从正面或反面论证海洋环境保护与国家经济发展的利益指向一致性),很多国外研究采用经济学理论深度探讨海洋环境保护与国家经济发展存在矛盾这一观点大有市场的成因。在海洋环境保护与国家经济发展存在正相关的论证过程中,国外研究认为科技和制度等因素扮演重要角色,这与国内研究成果相一致。在应对措施方面,国外研究共识为通过国际合作、立法修正和财政拨款等方式支持海洋环境保护,同时助益国家经济发展。

公共信托理论和环境成本分析是国外研究对经济学理论的创造性运用和洞见。公共信托理论主张将海洋视为公众及其后代的共同财产,政府只是代为托管,因此须以长远利益和利益放大的目的行事;环境成本分析主张政府和企业应将环境成本计入生产成本,而不能对实际发生的环境损耗视若无睹。这些理论的运用都有利于海洋环境保护与国家经济发展的协同实现。

2.4 拓展空间

有学者通过已实现海洋环境保护与国家经济发展高度协同的国家(如新加坡)提供正面例证,但更多的研究聚焦于具体地区的具体问题,且最终解决方案是财政拨款,其目的虽为实现海洋环境保护与国家经济发展的平衡,但手段本身在一定程度上意味着经济消耗,此类论证也许能获得环境保护主义者、海洋生物学家以及渔民等利益相关者的认可,但对于主张海洋环境保护与国家经济发展相矛盾的群体而言却不具有逻辑说服力。此外,由于聚焦点过于具体,相关理论和方案的可行性受到质疑,即是“因地制宜”还是“放之四海而皆准”。

国外理论研究更多地注重以《公约》等为对象的文献研究。实证研究同样关注具体地区和行业,与国内研究各有千秋;但与国内研究相似,亦未关注理论与实践的衔接问题,鲜有学者开展理论结合实践的深入探讨。理论与实践的衔接具有难度,但并不能减损其必要性和重要性,因为孤立的理论会因无法得到实践检验而沦为“纸上谈兵”,而实践往往因过于具体而无法提炼成能够广泛应用的实践性理论。

3 研究“瓶颈”和展望

3.1 研究“瓶颈”

3.1.1 正面例证有待充实

既有研究在横向(地区)和纵向(时间)上均有相当数量的正面例证。在横向上,新加坡的“花园国家”建设和海洋经济发展、英国等欧洲国家的海洋环境治理和绿色金融发展以及世界银行关于中低收入国家的报告数据等,为海洋环境保护与国家经济发展的利益指向一致提供正面例证;在纵向上,部分发达国家符合 EKC 的发展过程,包括中国

在内的许多国家通过投资海洋绿色产业等实际行动展示对海洋生态经济的信心,均为海洋环境保护与国家经济发展互益的良好注脚。

然而既有实证研究中也出现大量反面例证。在横向上,就国际社会而言,IPCC 和世界银行更多地提出海洋环境恶化和经济发展受限的警醒,虽作为反面例证证明海洋环境保护与国家经济发展之间存在利益指向一致性,但往往不够直观和鲜明,不如正面例证引发的趋利效应更加自发且显著;就国家(地区)而言,既有正面例证的体量较小,整体呈现“孤证不立”的困局,易引发经验难以迁移的质疑。在纵向上,不少实证研究表明很多国家和地区正处于 EKC 的前半段即以破坏海洋环境为代价换取经济发展,或刚刚达到转折点即经济发展对海洋环境保护的胁迫作用减弱,无法否认这是对未来的合理预测,但其作为例证的确定性存疑且说服力欠缺。

3.1.2 行业研究成果呈点状分布

根据人类目前对海洋的认知和开发利用程度,行业研究成果集中在渔业、能源和旅游等与国家经济和人类社会密切相关的主流领域,条分缕析且具象翔实。然而这些行业研究往往依托于局部海域,且以行业大类下的子类甚至子子类为对象,甚至具体到特定的物种或能源,即在时间、空间和类别的三维中各自选取某个点展开研究,其交织到一起后便成为全局中零星散布的点;众多点的散布和联结固然提供“管中窥豹”的可能性,但最终的“足见一斑”亦建立在人类现有认知和经济兴趣的基础上,所关注的更多是于人类有益的物种和能源,而无法联就“万物”的谱系。既有行业研究务实且清醒,随着命运共同体理念的普及和深入,或将呈现包容景象。

3.1.3 理论成果有待实践

海洋环境保护与国家经济发展利益指向一致性的既有研究为国家制定海洋生态经济发展政策提供科学论据,既从功利主义角度证成包括世界银行气候行动在内的投资项目,又以具象形式阐释生命共同体的哲学理念,兼具理论推广和实践证成的复合型优势。总体而言,国外理论研究偏好法律文

本,对既有理论的分析更细致;而国内理论研究偏好理论构建和框架,对既有理论的分析更深入。然而理论成果如何付诸实践是国内外的普遍顽症,部分研究提出的立法建议或学科构建的实践路径有待探究。

3.1.4 理论与实践互动回应缺失

海洋生态经济是体现海洋环境保护与国家经济发展正相关的绝佳领域,世界银行等关注和投资的绿色经济以及中国等贯彻的绿色发展战略同样是理论与实践互动的极好例证。部分研究关注理论与实践的互动回应并加以调研,但仍存在“实证研究实证、理论研究理论”的“山头隔绝、桥断路少”现象。理论与实践互动回应的缺失或将无法很好地反映现实世界中海洋环境保护与国家经济发展的真实联系,同时阻遏理论与实践相结合进而指导实践的研究。

3.2 研究展望

3.2.1 全面和深入研究 EKC 拐点后的正面例证

气候变化、海洋酸化和海平面上升等导致经济损失,此类反面例证具有振聋发聩的警醒意义,但对于海洋环境保护与国家经济发展之间存在利益指向一致性的证明力不够直接和有力。更为严重的是,一些“装睡”的国家和地区即便在思想上接受反面例证的启发,而在行动上仍可能依循短视而速利的路线,最终导致海洋“公地悲剧”的发生。世界银行等组织将气候行动计划置于重要地位且投资巨大,但仅凭单个组织的力量对抗粗放型和消耗污染型发展方式是杯水车薪。基于此,深入研究和解读正面例证并提供可行路径尤为必要。国内研究不应囿于对国内沿海地区和海洋产业的研究,在未来的研究中可关注已实现海洋环境保护与国家经济发展初步协同甚至高度协同的国家和地区的正面例证,同时将反面例证作为对照组,以科学和直观的方式展现海洋环境保护与国家经济发展之间的正相关,并深挖正面例证和反面例证背后的成因,以期反面例证的发展提供明晰路径。

3.2.2 在行业研究中拓展全局化和垂直化视野

既有行业(领域)研究呈零星散布的现状,这种现象对重点行业的启发意义巨大,但未能很好地回

应生命共同体理念中“万物不以人类利益为皈依”的思想。海洋的流动性与人类命运密切相关,海洋方案不应局限于一时一地的得失,而应关注其公共产品性能;应重视行业研究的全局化,如由局部海域拓展到某个大洋,这一过程既能保留本土性和因地制宜的优势,又能兼顾全局。人类对海洋资源的关切如以当前的经济价值定位和喜好为准则,那么随着时间的推移和科技的发展,此种定位和喜好将使人类付出短视的代价,因此尽可能拓宽保护范围与仅保护经济价值高的物种相比更值得付出研究努力;应重视行业研究的垂直化,如由某种鱼类拓展到其所属的种、属、科、目、纲、门、界。此外,统筹型的大范围研究须有大量人力和财政资源支持,离不开政府、国际社会和大型非政府组织的共同努力。

3.2.3 联动国内外理论和实证研究

在全球范围内进行理论与实证研究的联动,虽然统筹既有优秀研究成果并非易事,但国内外学者对彼此研究成果的交流以及理论和实证研究成果持有者之间的关切对于研究进步非常必要,国内外理论互鉴以及在生态经济学方面的认知交流尤为重要。国外的“经济人”假设和资本主义可持续开发利用逻辑易于理解且极具实用主义和工具主义色彩,在人类发展历史中发挥重要作用,其将环境成本经济化和可视化的理论在政策制定和落实上的可操作性强且易于核算。而近年来包括中国倡导的生命共同体在内的理念逐渐显示出政治生态观上的先进性和启发性,即在生态哲学理念上认可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不以万物对人类的价值而定义其价值,不以长期利用和消耗为终极目的。当然,观念的转变并非一朝一夕之功,国内外生态哲学上的分歧应为彼此提供学习和借鉴的机会,使当前的海洋环境保护在实践中行稳致远。为此,国家和地区应畅通政策和意见的形成和表达机制,这是突破理论指导实践“瓶颈”的必要举措。例如:不少国家已经开始尝试将海洋环境成本计入产品成本,但政府作为海洋公共信托理论的执行者能否为了长远利益而牺牲眼前政绩则有待法制的运行和保障,包括但不限于立法理念的改良和司法实践的智慧。

4 结语

在地球这个蓝色星球上,海洋以浩瀚无垠之态

孕育生命并包含无限的潜力,其丰富的生物资源、重要的能源矿藏和巨大的观光价值对人类及其子孙后代具有毋庸置疑的重要意义。在资本主义“支配-从属”的格局下,工业文明时代的“拥有一利用一保护”逻辑一度从功利和实用主义视角为人类社会提供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理念,此种视角亦承认海洋环境保护与国家经济发展的利益指向一致性。当前中国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历史方位倡导生命共同体理念,为人类文明发展提供更具远见的可能性。此种共生逻辑不仅以科学论证环境与经济之间的利益与共,而且体现我国古典文化智慧——“大道之行,天下为公”不仅见于人与人的关系,而且见于万物与人的关系。在中国处于由要素驱动向创新驱动发展转型的背景下,论证海洋环境保护与国家经济发展的利益指向一致性不仅是为生命共同体理念背书,而且是以科学指导和实践通达小康社会的哲学理念。

参考文献

- [1] 徐祥民.海洋环境保护法[M].北京:法律出版社,2020.
- [2] 赵玉杰.基于生态文明建设的海洋经济发展研究[J].生态经济,2020,36(1):211-217.
- [3] 陈睿彤.海洋生态经济质量评估研究:以沿海 11 省市为例[J].国土与自然资源研究,2019(6):62-63.
- [4] 纪建悦,郭昕,张懿.生态-经济共生视角下的中国海洋渔业生态安全评价研究[J].中国海洋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0(1):58-66.
- [5] 韩增林,胡伟,钟敬秋,等.基于能值分析的中国海洋生态经济可持续发展评价[J].生态学报,2017,37(8):2563-2574.
- [6] 李华,高强,吴梵.环渤海地区海洋经济发展进程中的生态环境响应及其影响因素[J].中国人口·资源与环境,2017,27(8):36-43.
- [7] 李华,高强.科技进步、海洋经济发展与生态环境变化[J].华东经济管理,2017,31(12):100-107.
- [8] 李璟瑶,陈璇.我国沿海地区海洋经济、海洋科技创新和海洋生态环境的耦合协调关系探究[J].海洋开发与管理,2020,37(10):56-61.
- [9] 陈东景,孙艳.海洋生态经济系统适应性管理模式构建与实现路径[J].中国海洋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1(1):40-48.
- [10] 王明舜.中国海岛经济发展模式及其实现途径研究[D].青岛:中国海洋大学,2009.
- [11] 毛汉英,赵千钧,高群.生态环境约束下的黄河三角洲资源开发的思路与模式[J].自然资源学报,2003,18(4):459-466.
- [12] 石晓然.中国沿海省市海洋经济和海洋生态综合实力测评:基于海洋生态补偿视角[J].中国渔业经济,2020,38(4):25-33.
- [13] 马龙,路晓磊,张丽婷,等.基于海洋功能区划的山东半岛蓝色经济区海洋生态补偿机制探讨[J].海洋开发与管理,2014,31(9):77-82.
- [14] 刘碧强.生态文明视域下的福建海峡蓝色经济区海洋生态补偿机制探讨[J].广东海洋大学学报,2014(2):19-24.
- [15] 张明慧,陈昌平,索安宁,等.围填海的海洋环境影响国内外研究进展[J].生态环境学报,2012,21(8):1509-1513.
- [16] 李睿倩,孟范平.填海造地导致海湾生态系统服务损失的能值评估:以套子湾为例[J].生态学报,2012,32(18):5825-5835.
- [17] 王大海.海水养殖业发展规模经济及规模效率研究[D].青岛:中国海洋大学,2014.
- [18] 高强,刘韬,王妍,等.海洋生态经济系统协调发展评价研究:以海南省为例[J].海洋环境科学,2019,38(4):568-574.
- [19] 刘静暖.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经济学分析[J].社会科学辑刊,2020(2):116-124.
- [20] 叶属峰,温泉.海岸带生命共同体,有哪些特点? [J].中国生态文明,2019(4):49-50.
- [21] 胡伟,韩增林,葛岳静,等.基于能值的中国海洋生态经济系统发展效率[J].经济地理,2018,38(8):162-171.
- [22] 李加林,刘永超,马仁锋.海洋生态经济学:内容、属性及学科构架[J].应用海洋学学报,2017,36(3):446-454.
- [23] 曹英志,桂静,杜琼玮,等.海洋经济学理论对海域资源配置的指导价值研究:以区域经济学、产权经济学、海洋生态经济学基础理论为视角[J].社科纵横,2014(7):50-51.
- [24] MONKELBAAN J. Using trade for achieving the SDGs: the example of the environmental goods agreement[J]. Journal of World Trade, 2017, 51(4): 575-604.
- [25] COULTHARD N. APEC and trade and environment in the Asia Pacific[J]. Asia Pacific Journal of Environmental Law, 1998, 3(3): 285-300.
- [26] POLIZZOTTO S, LATULIPPE P L. The European community in 1992: an integrated approach to economy and ecology[J]. Brigham Young University Law Review, 1990, 4: 1759-1780.
- [27] IPCC. Climate change 2021: the physical science basis [R/OL]. https://www.ipcc.ch/report/ar6/wg1/downloads/report/IPCC_AR6_WGI_SPM_final.pdf/, 2022-01-27.
- [28] The World Bank. World bank group COP 26 climate briefs [R/OL]. <https://www.worldbank.org/en/topic/climatechange/publication/world-bank-group-cop26-climate-briefs/>, 2022-01-27.
- [29] GAINES S E. The problem of enforcing environmental norms in the WTO and what to do about it [J]. Hastings

- International and Comparative Law Review, 2003, 26(3): 321-386.
- [30] SINCLAIR J K. Offshore mineral resource exploitation: the state and federal response[J]. Sea Grant Law Journal, 1976, 1: 385-416.
- [31] DAVID C. Environmental impact statements[J]. Legal Service Bulletin, 1984, 9(2): 62-67.
- [32] HAFETZ J L. Fostering protection of the marine environment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article 121(3) of the third law of the sea convention[J]. American University of International Law Review, 2000, 15(3): 583-638.
- [33] KIMBALL L A. Whither international institutional arrangements to support ocean law[J]. Columbia Journal of Transnational Law, 1998, 36(1/2): 307-340.
- [34] HANDL G. Marine environmental damage; the compensability of ecosystem service loss in international law[J].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Marine and Coastal Law, 2019, 34(4): 602-641.
- [35] PERRINGS C. Sustainable livelihoods and environmentally sound technology[J]. International Labour Review, 1994, 133(3): 305-326.